

# 枣院,你闻到春天的味道了吗?

□学生记者 张钰珊

## 枣院的三月

□化学化工与材料科学学院 袁浩宇

冬去春来,枣院又迎来新学期。从23号开始,枣庄学院的校园便又有了枣仁们的身影。即将入春的枣院与去年相比没有太大的不同。或许唯一不同的是,在明媚的早晨,树木、房屋在阳光的照射下似是镀了金色的边框,一片生机。一看到这幅场景,诗情画意便涌上心头。

——雪过飞絮里,野马轻春生。枣院的风在经历了冬天的磨砺后,其尖刃也慢慢被削钝。虽然气温不高,但还是有一种温柔的触感,轻轻擦过每个人的肌肤。路上的行人不是很多,大多都是提着行李的学生。他们说说笑笑,满脸都是青春该有的样子。很难想象,这个暂时“杳无人烟”的地方会在两天之内“人山人海”。

走进小西门,所见场景令人耳目一新。以往狭窄的小路被整改得齐齐整整,街旁的小吃铺都站在了“同一战线”。还

有一些正在装修的小店,元气满满地也为开学做了充分的准备。街道宽敞了许多,即便是有司机驾车“闯入”,也不会把整个小西门堵成“一锅粥”。有几家新开的店铺装饰华美,员工们正在忙碌地打扫卫生、准备开业;还有老牌的酸辣粉店,老板正风风火火地摆放食材,油光满面,可以推测一定过了个好年。以往挤得水泄不通的小西门,此时只有零散的几个学生,他们都是为怀念了一整个寒假的小西门美食而来。香味扑鼻,微风一吹,留香百里。

傍晚的小西门,如果用相机拍张照片的话,背景的夕阳一定会让画面显得更加有韵味。温度开始逐渐降低,伴着天边的五彩霞,小西门活像上世纪八九十年代的路边小摊,年代感扑面而来。并不是许久未见,但似是初见。

夜幕降临,走在宽大辽阔的校园里,

看不远处星星点点宿舍楼的灯光,与背后的山坡相映衬,真像一座仙境。而枣仁们躲在这深山里,活像苦学修炼的仙人。

为什么上一学期没有发现这番意境呢?因为忙。忙着玩乐,忙着做工作,忙着与朋友在路上高声畅谈,根本没有时间停下来看一看这清冬的枣院。其实枣院还有许多值得我们用心品味的地方,它的一草一木、一花一叶,也许会在无数次匆匆而过中被忽略,但也许会在一次偶然漫步中被发现、被记录。冬天就要过去了,连风也不呼啸了,春天便会提着小裙子悄悄到来。就像习主席所说:“岁月不居,时节如流。”时间飞快得像飞梭,你抓不住的东西只能把它记下来,用心去品味,去鉴赏。枣院陪着太多人走过春秋,走过冬夏,却很少有人会在记忆中留下她的样子。又是一年冬去春来,枣仁们,你们记下春天的味道了吗?

## 最忆故乡时

□政治与社会发展学院 杜欣

地、帅气无比!但是一切又似乎在我进入大学以后发生了翻天覆地的变化,当大一的第一个学期在杂乱的课程和冗长的复习考试的长期循环中度过,偶尔空出的闲暇时光我常常用来幻想下一刻自己可以登上回家的列车,即使要经过一路繁琐的周转,即使要挤在拥挤的车厢里细数火车与铁轨撞击的声音,即使要重新回到爸妈的管束之下,但那种回到家的释然与美妙,是多么令人期待呀!离开家,我才羡慕那些家在本地的人,像可以随时回到避风港的船。

终于踏上回家的旅程的那天,我脑海里一直在盘旋着一个想法。小的时候总想着出去旅游,也很喜欢那种外出的时候收拾大大小小的行李的感觉。没曾想长大后,回家竟成了一次旅游,即使那个下车的地方是你所熟悉的站点,你却要途径百川、历尽千帆,搞得自己好像在两万五千里长征。时间竟然会改变这么多的东西,但也许,这是另外一种我们表达思念的方式吧。

“近乡情更怯,不敢问来人”,诗人宋之问说得不错,之前我未曾体会过这种感觉,如今这感觉却将我席卷,家就在眼

前,可是我竟没有了踏出第一步的勇气。当我重新踏上故乡的土地,那份厚重感一直在呼应着我,给我一种熟悉的感觉和力量。我按捺着激动的心情拖着自己大包小包的行李下车,凌晨的五点钟,冬天的清晨,一切还瑟缩在黑暗的角落里,散发着微弱的光芒。此刻夜空中闪亮的星辰,似乎是父母目光中闪烁着期望。久别重逢道出的那句“我回来了”包含了太多的辛酸苦楚,好在家就在眼前,最爱自己的人就在身边。握着妈妈手的那一刻,我开始悲恸,故乡,好久不见!

时间辗转到我离开家的时刻,好朋友在列车的邻座一直在说着:我不想离开家,我还没玩够呢。我抑制着内心的感触,假装着不以为然,其实我多么深刻地体会着曾经离开时未说出挽留的心酸。离别,在它降临的那一刻,我们明知没有了选择停留的机会,却仍然希望可以道出一句“我不想走”来寄托自己的心绪。

故乡,下次再见的时候,就是夏天了。春天过去了,我们就不能一起看花了,但是我会一直记得故乡留给我的回忆。

## 乍暖还寒

□文学院 沈彦衡

季,天气稍有回暖寒意未消,却又迎来水汽十足的暖风。泡在潮湿空气中的漫长日子是南方人特有的“乍暖还寒”。

跨过秦岭淮河,南方人寻寻觅觅的四处流浪的太阳正刺刺地挂在北方的天幕之上,雨水对于此时的北方竟成了一种奢求,连日里的干燥空气和着不大不小的风吹得嘴唇上的皮都翘了起来。三月是北方最尴尬的时候,春天倏地就过去了,没有丝毫存在感。花儿开得迟草儿长得慢,就连气温都在十多度缠缠绵绵迟迟不肯向前。虽是春来,却依旧保留着冬景。鸟兽会随着气温的变化或褪去厚重的毛皮或换上轻薄的皮草,人类则会根据季节的变幻增减衣物。而在此时却失了默契,羽绒服混迹于呢绒大褂中间已是常态,长袖卫衣轻薄短褂也间或夹杂。都说乍暖还寒时候最难将息,早上晨辉初现气温还和冬季大体一致,到了中午艳阳高照气温骤升,至于夕阳西下

则又归于沉寂,寥廓天际零落星辰掩映在枯寂的枝桠间,天地萧索依旧冷得人直缩脖子。起起伏伏的日头,穿什么都合适穿什么却又都不合适,直让人犯难,只因这乍暖还寒。

近来无风无雨,行道树干瘪的叶子细细长长,挂在梢头无风自动,晃悠悠得像美人戴在耳垂的细长耳坠压得人心泛起圈圈涟漪。日本晚樱一如昨日,还沉浸在冬的余韵里毫无动静,樱桃和粗犷的杨树则冒出了星星点点的新褐,默默孕育着新枝嫩叶。此时是沉寂的,一派灰蒙蒙之中只得腊梅的嫩黄和微绽红梅两种艳色相互掩映。此时却又是欣欣向荣的,若是恰逢一场春雨,冲冲这纷纷尘土,冲冲这乍暖还寒,必能换得一片新绿,那灰败棕褐下新生的活力快要遮掩不住。

此时是三月,是南方的蒙蒙烟雨不见日,是北方的万里枯槁藏生机。

枣院三月的阳光,总是那么温温洒洒的,显得那么的娇气。怕是因为初春时节寒冰未化、大地始苏的关系,不敢太过于张扬,唯恐一阵冷风吹过,把自己吹得零散。

于是只有偷偷摸摸地让人冷不丁出一身薄汗,来证明自己的存在。

我走到宿舍的楼梯口处,心中刚刚升起一丝由于没穿厚实而导致的懊恼——在我从前生活的地方,初春三月还是应该穿棉袄的日子。

但当我打开宿舍大门,那即将受寒的懊恼一瞬间便化作了意外的欣喜。阳光寸寸缕缕,无孔不入地拥抱着我的每一寸肌肤。一年未见,甚是想念。这般热情瞬间驱走了我一身的寒意,我禁不住赞叹一声,枣院的春天,原来这么暖和。

站在那天梯处,能近距离地接触着阳光,然后我缓缓试探地伸出手来,去接住那撒下来的一片。明显地能感觉到,手掌间的温度在慢慢地升高,细胞也开始变得活跃了起来。

整个寒冬,双手都缩在衣服袖和口袋里,见惯了黑暗,受惯了冷风,如此敞开心扉地汲取享受着阳光,怕是新年的头一遭吧。

我又怎能辜负她呢?恰好我穿着一身黑色,吸热聚能,也算是对她如此的慷慨的回复吧。

买了杯奶茶捧着手,走在干枯的街道上,指尖和手掌传来的温度,远不及手背上的感受来得那么自然和亲切。

可当我一偏头,往上看去,枣院的三月虽然阳光明媚,但总是还有些荒凉。

零星的几点绿色,也是被常青占去了多数,颇是单调。想到如此,我不禁摇了摇头——我应该学会满足,尤其是在这充满光亮的中午。

你已经开始有自己的色彩了,这片枯黄,又怎能挡住了你的脚步呢?我很是期待,当世界布满你的颜色的时候,我将以怎样的时间、在怎样的地点,再与你相遇呢?

那初春微暖,初冷不寒的月份,我与你不期而遇。你焕发出非凡的色彩,我愿为你去拥抱整个春天。

## 春天,我将回到故乡

□文学院 宋云菲

北疆的花开了,你说  
我睁开疲惫的双眼望向那一片蔚蓝  
这孤寂的大漠将不能使我的身躯安眠  
我挣扎着,朝着故乡的方向  
风

带着麦子的气息跌跌撞撞地扑进我的怀里  
我那干瘪的心脏跳动着  
春天,我将回到故乡

一夜春雨,润湿了我干裂的嘴唇  
午夜的风声即将敲响  
明天啊,我离你那么近,却不能将你看清  
我在夜里摸索出枕下压着的泥土  
取开,那陌生又熟悉的味道如何就让我  
泪流满面后,又彻夜难眠  
故乡之怀才能安坐真正的诗人  
我抬头望天,昏暗的星光将不能告诉我答案  
淅沥的小雨落落停停  
春天,我将回到故乡

白天,我坐在窗前  
一位老人角落里点着旱烟  
他拿着火柴的样子像极了我的父亲  
但愿这高峻的山岭不能阻挡我对你的思念  
父亲啊,我多么想写首诗给你  
我又想起,你满脸胡茬为我梳头发时温柔的样子  
我带着破损的昨天和梦  
没了脚,爬着我也要回去  
春天啊  
春天,我将回到故乡



上了大学才明白什么叫:故乡于我,只有冬夏,没有春秋。

当我看到好朋友发布这条离家的动态,同样坐在离家列车上的我顿时无限感慨:春节在忙忙碌碌与欢声笑语中渐行渐远,还是等到了那个背上行囊、踏步远方的日子,在家停留的时间屈指可数了,我从不曾想过,有一天自己身居的小城居然会成为自己深深依恋的地方。而在那些夜深人静的时刻,我也会无数次地回想起它和它留给我的记忆。

或许是在本省上大学的缘故,一直以来,我都未曾发觉,故乡这个词,有一天竟会成为内心深处的一种疼痛。乡音、乡亲,即使在三百多公里之外,也能清楚地感受到这些细微的差别带来的怅然。故乡,远在千里,却住在心里。

上大学之前,我总以为,离开家是一种解脱,逃离那个令自己厌倦的小城,挥去耳畔父母恳切的叮咛,把不如意、不顺心的事或抛或咽,然后自己一个人逞英雄……还觉得那些时刻的自己顶天立

踏入三月,就和春天近了。虽距离春分还有些时日,但还是能从和暖得仿佛要化掉的日光里嗅得出几分春的味道来。现下是三月的伊始,恰处在深冬与初春的交界,以乍暖还寒一词来形容最是熨帖不过。

得益于小学语文老师的教导,在某些恰好的时节脑子里还是能“嘭”的一声炸出来几句诗来的。“暮春三月江南草长,杂花生树群英乱飞。”这是南方的三月天。作为一个地地道道生长在枣院的北方人,只能从些许文字和影视作品了解此时淮河以南是什么样的光景。想象中或绵密新草钻出土壤,嫩红桃花枝头妖娆,或穿着轻薄的粉娃娃牵着飞扬的纸鸢满地乱跑,或窈窕的女子撑着一把油纸伞在蒙蒙烟雨里侧首回望。

在这个乍暖还寒的时候南方迎来了“回南天”。一条偶然刷到的微博打破了我对于南方的幻想,也是回南天这个词第一次出现在我的面前。想象中的南方虽烟雨蒙蒙,但却是氤氲而舒适的,绝到不了闷杀人、可以从墙壁上往下刮水的地步。此时南方的太阳长期躲在云翳中,连面都不露。窗户玻璃“蒙查查”,室内室外“湿漉漉”。刚捱过没有暖器的冬

